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 9 月 29 日，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八届二十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 年 1 月 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批复》(京国资〔2025〕76 号)，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